

四川省林业和草原局

四川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 启用森林植被恢复费新汇缴账户的通知

成都市、泸州市、德阳市、绵阳市、乐山市、南充市、宜宾市、达州市林草主管部门，审批处：

按照财政厅预算管理要求，从2022年3月11日起森林植被恢复费汇缴启用新汇缴账户，原汇缴账户停止使用。请各单位及时更新缴款通知书缴款账户信息并告知申请人。

新汇缴账户信息如下：

账户名称：四川省林业和草原局

账 号：126675090246

开户银行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草市街支行



四川省林业和草原局

2022年3月8日